廊坊市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预算情况公开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廊坊市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决议、指示；研究辖区内重大经济社会发展问题；按照授权和干部管理权限负责辖区内干部管理；负责辖区内党的建设和其他党务工作；负责辖区内宣传、精神文明建设、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辖区内民兵、武装工作；组织协调辖区内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工作；负责辖区内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体工作。参与制定辖区内的总体规划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编制辖区内区域性城市发展规划、国土利用规划，经批准后实施；负责辖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辖区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管理；负责管理和使用辖区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负责招商引资、进出口贸易和国内外经济技术合作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负责辖区教育、文化、人口和计划生育等社会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协调辖区内上级有关部门派驻机构的工作；负责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201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 | 行政 | 正科级别 | 财政拨款 |
|  |  |  |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及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为3475.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55.07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12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廊坊市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为 3475.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01.5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598.91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02.66万元;项目支出673.5万元，主要为我县城区绿化改善项目，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目，人居环境整治及提升项目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3475.07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15816.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233.18万元，主要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377.69万元，主要为我县社区工作者待遇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02.66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镇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6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比上年减少1.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压减公车运行经费支出。

1. 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我镇将不断加快建设步伐，埋头苦干、强力攻坚，持续在“优化环境、产业转型、城镇建设、改善民生”上下功夫。加强政治理论、业务知识学习，切实有效解决工作中和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国家环保政策刚性要求，巩固治理效果，保障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正常运转；继续推进我县西拓征地建设及安置工程，精简机构，配优配强队伍，确保征地工作有效完成；严查严惩非法排污企业，不断提高环境监管水平。加强与域外企业对接洽谈，大力引进科技、环保、节能型的大项目、好项目；鼓励扶持新兴产业项目，积极做好城镇居民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村低保等工作；妥善化解、调处村街矛盾和企业纠纷，全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局面，力争全镇工作整体提升。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党务、政务服务方面

绩效目标：完成上传下达，信息上报等工作，做好会议筹备及会议文件起草工作，及时整理好文书档案，做好部门间协调工作；完成各季度指标报送；账目及时入账，完成年末预决算及财务监督管工作。

绩效指标:上传下达工作任务完成率100%；文件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100%；会议筹备及部门协调工作完成率100%；农业、工业工作完成率 100%，报表报送及时率100%；账目入账工作完成率、报表报送及时率、预决算工作完成率 100%。

2.规划建设管理方面

绩效目标：加快文安镇建设及规划。

绩效指标：投资项目审核、上报工作率完成 100%；辖区内工程建设和房产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3.招商投资促进方面

绩效目标：研究我县经济发展方向，制定产业政策、编制经济发展年度计划和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吸引优质客户助力我县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招商项目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积极组织参与招商活动。负责区内企业各类扶持奖励计划及各项优惠政策的申报争取工作完成率100%。

4.财政管理服务方面

绩效目标：负责协调组织区内各项财政收入按规定缴入上级财政专户，负责处理涉及财政、税收、债务等方面的事务，参与区内招投标、商治、验收等工作协调等。

绩效指标：资金使用规范合理，不存在挪用、挤占、截留等现象;财政工作任务完成率100%，报表报送及时率100%。

5.安全生产管理方面

绩效目标：完成对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协调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救援工作，并完成矛盾纠纷排查。

绩效指标：辖区内企业等单位检查工作完成率 100%；安全监督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群众纠纷协调率、处理率、调解率 100%。

6.科技创新与人力资源管理方面

绩效目标：加强新区科技成果的管理、推广和应用工作，落实好相关人才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绩效指标：积极组织人才培训；人才信息录入及管理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7.社会事务服务方面

绩效目标：完成核查低、保五保，完成全年优抚、救灾款发放等工作，完成民政信息任务上报。

绩效指标：低保、五保、优抚金、救灾款等资金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报表报送及时率 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2023年我镇将继续在“优化环境、产业转型、城镇建设、改善民生”上继续努力，集中精力、抢抓机遇、强势推进，不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整合资金、有效利用、重点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额度，确保我镇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1.完善制度建设

强化征管，确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任务。立足实际，用好现有的税收政策，依法加强征管，拓展新的增收渠道，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

2.加强支出管理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管理好各项专项资金，加强资金监管，使资金更好的服务于社会主义建设。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完善和落实好各项补贴制度。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坚持深化改革，加强财政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对专项资金的跟踪检查，促进专项资金及时足额落实到项目上，做到专款专用。

4.做好绩效自评

继续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出现问题及时整改。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严格依法征管，狠抓零散税收，在管理的规范化上下功夫。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

一是规范财政资金申请，拨付，报账程序，严格现金管理；二是强化“收支两条线”管理；三是强化财政收支进度管理。

7.加强宣传培训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质量。要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的要求，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倡“为民，务实、高效、清廉”，做到“讲政治、干实事、谋发展”。同时要积极开展业务学习，提高财政干部职工综合素质，增强大局意识、效率意识、廉政意识和服务意识， 增加工作的主动性，使依法理财水平明显提高，机关作风明显转变，廉政意识明显增强，工作效率明显提高，财政整体形象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继续防、控两个环节，织密疫情防控网。严防境外输入和个别地区本地疫情交叉感染，进一步落实领导责任，加强防控漏洞再排查，排查安全隐患，堵塞安全漏洞，提高防控能力，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疫情防控稳定态势，助推全面复工复产，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符号** | **值** | **单位（文字描述）**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资发放率 | 保障镇政府210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补贴，离退休人员、职工遗属的补助正常发放。保障全镇38个行政村干部基本报酬正常发放，重点优抚对象退休军人的生活保障补助发放。 | = | 100.00% | 百分比 | 按照预算执行 |
| 数量指标 | 经费支出率 | 保障我镇办公工作正常运转以及我镇38个村保障办公正常进行经费支出率 | = | 100.00% | 百分比 | 按照预算编制 冀财农【2020】26号 冀财农【2020】84号 |
| 质量指标 | 正常运转率 | 满足并保障在职人员工作生活需求和离退休人员正常生活保障。确保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不低于区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倍，村级组织办公经费不低于2万元/村的政策要求。 | = | 100.00% | 百分比 | 按照预算执行 |
| 质量指标 | 按标准及时足额拨付 | 组织实施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农村公益事业发展，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项目按资金管理办法标准分配发放使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 = | 100.00% | 百分比 | 冀财农【2019】157号 冀财农{2016}8号 |
| 时效指标 | 经费支出时间及项目资金拨付时效 | 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保障镇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工资薪金按时发放情况。按照镇工作计划，完成年内项目组织管理任务，做好各类项目执行的全过程监督管理工作，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有效实施。在年度内完成各项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要求，保障全镇村（社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村（社区）干部工资按时发放。 | = | 100.00% | 百分比 | 计划标准 行业标准 文采综指【2020】22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村（社区）干部自觉履职的积极性，确保村(社区)为村、居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等需要的支出，保障社会和谐稳定，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 = | 100.00% | 百分比 | 文财【2019】58号文财【2019】59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层治理率 |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的治理率 | >= | 95.00% | 百分比 | 计划目标 三定方案 |
| 社会效益指标 | 配套设施完成率 | 我镇人居生活环境及配套设施建设提高率 | >= | 85.00% | 百分比 | 行业标准 |
| 生态效益指标 | 建设改善人居环境 | 全面开展美丽乡村建设，保障村（社区）各项公益事业建设进行，改善我镇农村人居环境。 | >= | 95.00% | 百分比 | 文农居办{2019}11号关于《文安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沿雄安片区财政资金奖补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河北省美丽乡村建设省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冀财农{2018}139号）文件精神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时长 |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年限 | >= | 2.00% | 年 | 行业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 | 通过项目的实施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 | = | 95.00% | 百分比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我镇居民满意度 | 各类政策落实、为民办实事等工作群众满意度以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 | = | 95.00% | 百分比 | 经验标准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对政府各职能部门的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 95.00% | 百分比 | 经验标准 |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社区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001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本级 | | | | |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623P00237613112A | | 项目名称 | 社区工作经费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0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500000.00 | 其他资金 |  |
| 保障运转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123000.00 | | 246000.00 | 369000.00 | 492000.00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是否完成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 | 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完成情况 | 100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质量指标 | 是否圆满完成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 | 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完成情况 | 100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时效指标 | 是否按时满完成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 | 按时满完成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 | 100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成本指标 | 是否在规定资金范围内完成相关工作 | 在规定资金范围内完成相关工作 | 100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得到居民及党员的认可 | 得到居民及党员的认可 | 95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经济效益指标 | 是否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 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 95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生态效益指标 | 是否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水平 | 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水平 | 95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未来的影响 | 提高居民对党建的认识 | 95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小区居民是否满意 | 满意率 | 95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区党员是否满意 | 满意率 | 95百分比 | 廊发【2015】8号《中共廊坊市委关于实施“四个三”推进机制 加强基层工作的意见》 |

2.文安镇城市建设配套费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001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本级 | | | | |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623P00237613130T | | 项目名称 | 文安镇城市建设配套费资金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20000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200000.00 | 其他资金 |  |
| 保障我县正常运转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300000.00 | | 600000.00 | 900000.00 | 1200000.00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 用于镇公共设施建设、城市环境卫生建设等,维护镇区内道路，做好供排水，保障资金正常使用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质量指标 | 保障本单位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 | 严格按照城市建设配套费的管理办法，加强对配套费征收、使用的监督检查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时效指标 | 实行专款专用，保证配套费及时入库 | 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管理，通过非税收入管理系统及时缴入国库，将收入纳入地方国库，纳入政府基金预算，实行专款专用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成本指标 | 各项收支及时上缴国库，互相配合，建立联动机制 | 建设联动机制，加强对配套的管理，使用的监督检查，按照规划部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标注的建筑面积缴纳配套费。做到尽收尽支，及时入库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 及时修缮和维护公共设施，保障正常使用；街道干净整齐，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完备。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经济效益指标 | 按照城市总体规划要求，修缮公有房屋，道路维护，清理垃圾。 | 在城市规划和建设中，树立经济行为理念。城市建设本身就是一个投入建设，有助于提高城市规划，达到环境美化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生态效益指标 | 镇区环境状况 | 镇区环境得到长期改善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生态效益指标 | 镇区环境状况 | 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改善管区和村庄人居环境；指导全区街道绿化建设；加强生态村建设；指导全区公用设施安全和应急管理。指导城市市容环境治理，改善人居环境。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严格按照现行政策执行 | 体现政策导向，长期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 10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 | 通过项目的实施，力争让全镇村、社区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 90百分比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33号 |

3.文安镇社区工作者工资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001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本级 | | | | |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623P00237613117C | | 项目名称 | 文安镇社区工作者工资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53500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535000.00 | 其他资金 |  |
| 保运转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1133750.00 | | 2267500.00 | 3401250.00 | 4535000.00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招录人数 | 招录74人 | 74人数 | 文镇政【2020】125号 |
| 质量指标 | 所需经费 | 所需经费金额 | 426.86万元 | 文镇政【2020】125号 |
| 时效指标 | 是否按时满完成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 | 按时满完成上级交办相关社区工作 | 100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 成本指标 | 是否在规定资金范围内完成相关工作 | 在规定资金范围内完成相关工作 | 100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得到居民及党员的认可 | 得到居民及党员的认可 | 95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 经济效益指标 | 是否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 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 95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 生态效益指标 | 是否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水平 | 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水平 | 95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未来的影响 | 提高居民对党建的认识 | 95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小区居民是否满意 | 满意率 | 95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区党员是否满意 | 满意率 | 95百分比 | 文镇政【2020】125号 |

4.文安镇幼儿园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001文安县文安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本级 | | | | |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623P00237613556D | | 项目名称 | 文安镇幼儿园运转经费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0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500000.00 | 其他资金 |  |
|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125000.00 | | 250000.00 | 325000.00 | 500000.00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幼儿园教师工资的正常发放 | 全额保障教师工资发放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数量指标 | 保障学生的正常学习 | 幼儿园基本运转经费的需要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质量指标 | 教学水平提高率 | 教育理论学习，课程教材改革，符合实际，微调、有序过度的原则，达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时效指标 | 信息的反馈率 | 设立家长意见邮箱，让家长写幼儿园意见，及时反馈及公开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成本指标 | 办公经费保障情况 | 预算编制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考虑幼儿园事业发展建设项目的需要，坚持“收支两条线”管理原则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教学活动满意度 | 运用多由整体到局部播放动画片的人物形象，请幼儿说出人物名称；以师幼互动影响教学过程；根据教学目标、教学计划，引导主动学习并获得发展的过程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经济效益指标 | 学龄前幼儿教育的普及率 | 改善教育资源稀缺，提供有力保障，发挥深远社会效益，符合国家及地方教育事业政策发展的方向，达到良好的社会效益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卫生达标率 | 做到室内整洁、美观、所有墙面按统一规划布置不随意更改，不随意乱扔果壳等杂物，定期消毒；场地做到雨天无积水，绿化到位，教育幼儿不随意摘花草树木、加强爱护绿化教育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严格按照现行政策执行 | 体现政策导向，长期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园内生活的满意度 | 幼儿在校期间，尽量让幼儿舒心，吃住达到幼儿及家长满意，做好家长问卷调查 | 100百分比 | 根据《河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冀价行费字〔2014〕25号）的有关规定 |